健保署中區業務組與牙醫門診醫療服務中區審查分會

111 年第 2 次聯席會會議紀錄

時間:111年7月28日下午1時

地點:健保署中區業務組10樓第1會議室

出席人員:

牙醫門診醫療服務中區審查分會(依姓氏筆劃順序排序)

石家璧、余守正、吳尚書、吳健民、李春生、李泰憲、林傳凱、施碩和、張天俊、陳韋仲、 黄怡仁、黄偉哲、黄聖峰、黄裕峰、楊奕先、 詹志揚、劉百福、劉宏鋒、羅文甫、蘇祐暉

健保署中區業務 組

陳墩仁、林興裕、蘇彥秀、王奕晴、戴秀容、 陳怡心、張念賓、陳瑩霓、莊淑苗

列席人員:成錦瑩、陳明麗

請假人員:

主 席:李組長純馥、羅主任委員界山

紀 錄:陳淑英

壹、主席致詞: (略)

貳、上次會議決議追蹤: (洽悉)

參、報告事項:

- 一、健保署中區業務組業務報告: (略)
- 二、轉知及宣導事項
- (一)「牙醫門診加強感染管制實施方案」修訂重點,自 111 年1月1日起生效。
  - 實地訪查不合格,追扣感染管制門診診察費與一般門診 診察費之差額(依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費用申報與核付及 醫療服務審查辦法第5條第1項規定辦理)。
  - 2. 新申請特約院所,須檢附本方案自評表,保險人依特管 法規定,於受理申請後 30 日內完成實地訪查,必要時 得延長 30 日,並應通知申請人。

- 3. 有關特約院所執行巡迴醫療、特殊醫療、矯正機關之牙 醫服務感染管制
  - (1)院所經 110 年書面評核(含複查)審查合格,或新特 約院所經感染管制實地訪查合格者,始得申請牙醫 巡迴醫療、特殊醫療、矯正機關等醫療服務。
  - (2)111 年感染管制書面評核作業:

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(含)前,於 VPN 之牙醫院所感染管制評核作業上傳外展點「A. 硬體設備方面」相關資料(矯正機關因無法拍攝照片,故無須上傳書面評核資料),上傳方式:

- 甲、巡迴醫療之外展點:執行醫師可自行選擇 A. 以 每人每點為單位上傳; B. 如為醫療團提報符合共 用硬體設備之外展點,得共同上傳。
- 乙、特殊醫療之外展點:以每外展固定點為單位上傳。
- 丙、前述感染管制書面評核應上傳名單,由牙醫全聯會於112年2月28日(含)前提報保險人各分區業務組核備。
- (3)感染管制書面評核不合格者(含有疑義)或未提送書 面評核資料者應全面進行實地訪查,並於 113 年 3 月 31 日(含)前完成,如遇不可抗力因素無法實地訪 查,則列入 113 年度外展實地訪查優先名單。
- (4)實地訪查屬「A. 硬體設備方面」之第 1、2、4 項目 及「B. 軟體方面」之第 1、2、6 項目任一項目不合 格者,視情節輔導改善及核扣該外展上傳單位訪查 該月感染管制門診診察費與一般門診診察費之差 額。

- 4. 另 111 年度實地訪查隨機抽訪(6-8%)是否取消,將於牙醫門診總額研商議事會議 111 年第 3 次會議(111 年 8 月 23 日)討論。
- (二)疫情期間醫令自動化審查(REA)作業處理方式:
  - 1. 考量疫情嚴峻及醫療人員投入防疫工作,於費用年月 111 年 4 月至同年 7 月止,暫停抽審及行政審查(含 REA 審查作業),報表註記核減原因"因應 COVID-19 疫情不 核減"。
  - 2. 經統計 111 年 4 月至同年 5 月 REA 檢核結果,其部分有 「不符支付標準且無涉疫情放寬作為」項目,如非照護 計畫個案、申報 92094C 未依規定於前一個月完成 VPN 門診時間登錄、申報次數超過…等,共約 194 家院所、 888 件、73 萬點,將比照去(110)年第 2 次聯席會會議 決定予以核扣。另 111 年 6 月至 7 月亦將比照辦理。
- (三)依「本署因應 COVID-19 疫情調整作為第十六版」之審查 調整作業,費用年月 111 年 4 月至 7 月醫療費用當期審查 不抽審,醫令自動化檢核於上開費用年月暫緩核減,費用 年月 111 年 8 月起恢復抽審等往常作業。
- (四)醫師住院期間申報看診醫療費用
  - 1. 本組自 108 年度針對轄區牙醫醫事人員住院期間申報醫療費用,以定期持續監測方式進行,今再針對 110 年 3 月至 12 月醫事人員住院期間進行分析(110 年 1 月至 2 月已追扣完畢),轄區牙醫醫事人員住院期間有申報醫療費用有 7家、8 位牙醫,共 76 件、46,567 點。
  - 後續將依規定辦理醫療費用追扣作業,並將持續例行監 測牙醫醫事人員住院期間是否申報看診費用。
- (五)醫療費用申報總表線上確認作業 截至111年7月26日止,中區牙醫院所參與醫療費用申 報總表線上確認作業計251家(18.40%),全署排名第5;

其中以彰化縣參與率最高(36.04%),大臺中最低(9.58%),請惠予協助持續輔導會員參加。

- (六)民眾反映至牙醫診所還沒進診間看診,就由櫃台人員直接 帶去照 X 光片,進診間後醫師也未針對拍攝結果解說,質 疑診所申報環口全景 X 光初診診察合理性。查支付標準環 口全景 X 光初診診察之註 1:「(略)…病人基於醫師之專業 判斷,有施行環口全景 X 光初診診察之需要,醫師得於主 訴處理完畢後擇適當時機執行。」請分會轉知會員執行治 療處置前,應妥善向保險對象清楚說明,避免衍生爭議。
- (七)保險對象透過健康存摺發現申報異常之檢舉案
  - 1. 近年國人對健康資訊日益重視,利用健康存摺查詢健保就醫資料日益普遍,經統計 1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止,本組查核受理案中,由保險對象透過健康存摺發現異常錄案者合計 45 件 (牙醫占 6 件,占 13.33%),其中有 1 家牙醫診所經查獲藉由兒童塗氟預防保健時,另外刷取健保就醫卡序。
  - 2.全民健康保險法明定,提供之醫療服務係於發生疾病、傷害事故或生育時,依本法規定給與保險給付。惟依往常訪查牙醫診所經驗,對於不符疾病就醫,如:自費諮詢、自費矯正、假牙製作、植牙治療、塗氟預防保健、健康檢查、檢查處置不符給付條件等,另立疾病診斷不實申報醫療費用,倘經查獲屬實將受停約以上處分。
  - 敬請宣導院所應覈實正確申報醫療費用,切勿心存僥 倖,以避免誤觸受罰。
- (八)請轉知會員善加利用雲端查詢系統,查閱病人2年內牙科 處置,以減少重複處置。
- (九)建議石岡區醫療站增加夜間門診診次,以提升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民眾就醫可近性。

肆、提案討論:

提案一 提案單位:中區審查分會

案由:有關(照護機構)醫療團隊每月提供全院住民名冊乙事, 建請取消或改為每年僅檢送乙次。

決議:依牙醫特殊醫療服務計畫之醫療團牙醫醫療服務規定:至 照護機構提供醫療服務,醫療團之主責院所應依特管辦法 第21條第1項第4款規定,每月更新一次照護機構之保 險對象名冊,請輔導醫療團主責院所依規定每月提供院民 資料。

提案二 提案單位:健保署中區業務組

案由:有關 111 年 4-5 月疫情期間申報成長 30%以上院所後續處理,提請討論。

決議:俟6月份醫療費用申報齊全,以111年第2季(4~6月)分析疫情期間申報情形,再提至醫療耗用小組會議討論後續處理方式。

伍、臨時提案:

提案一 提案單位:中區審查分會

案由:有關取消本會輔導管控辦法中實習醫師需向本會報備規定 乙案,提請討論。

(本案中區審查分會撤案)

陸、散會:下午2時45分整。